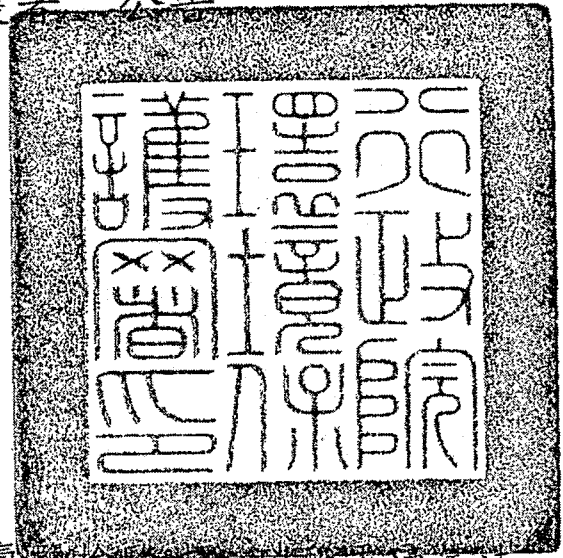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30054465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空氣粒狀污染物中氯鹽檢驗法—硝酸汞滴定法（NIEA A403.10A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月十五日生效。

公告事項：廢止「空氣粒狀污染物中氯鹽檢驗法—硝酸汞滴定法（NIEA A403.10A）」。

署長 魏國彥